

附件五、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

國立臺南大學 111 學年度教師在職進修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

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

錄取系所		准考證號碼	
姓 名		身分證字號 或居留證號	
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
本人無異議自願放棄 貴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錄取資格。 此 致 國立臺南大學			
考生簽章			
錄取系所 簽 章			
年 月 日			

備註：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考生，本表應於填寫各欄資料後依規定持向錄取系所辦理；影印二份，一份自存，一份留存各系所備查。